附件1

项目申请意向及承诺书

1、项目名称：广州北京路府学西街创意市集项目

2、意向方信息

①意向方名称：

②委托代理人名称（如有委托）：

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④可联系的手机号码：

我方确认承诺自愿参加本次由广州北京路文化旅游区管理服务中心组织的广州北京路府学西街创意市集项目公开征集活动，已知悉并同意执行《广州北京路府学西街创意市集项目征集公告》的各项条款和相关附件，保证我方提交的申请材料全部真实合法有效。上述内容如有不实，我方愿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意向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2023年 月 日

附件2

广州北京路府学西街创意市集项目综合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企业A | 企业B | 企业C |
| 一票否决事项 |
|  |  |  | 是否符合 |
| 1 | 主体资格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成立并有效续存的法人、其他组织，本项目不接受非法人组织（含个体工商户）和自然人报名，不接受联合报名。（二）意向方须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支付能力，近3年内，没有受到政府行政处罚等不良行为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否则无参与资格。 |  |  |  |
| 具体评审内容 |
| 1 | 经营实力（20分） | 项目经验（20分） | 意向方在国内有市集项目经营经验的，每增加一个项目得4分，最高12分。 应提供具体经营项目的简介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  |
| 意向方在北京路有举办过户外路面大型活动的，举办经验丰富的，每举办过一次，得4分，最高8分。应提供相应的举办审批文件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  |
| 2 | 项目方案（80分） | 业态方案（10分） | 本项目鼓励引入文创、潮玩、运动、创意手工、数字科技等元素市集，推动各类消费跨界融合；鼓励老字号、非遗创新发展内容；鼓励引入小型街舞、街头音乐会等文化表演（晚上21：00前）；鼓励引入知名企业举办品牌展示和发布活动。引入业态符合要求，具有较强吸引力的，得8-10分；引入业态符合要求，吸引力一般的，得4-7分；引入业态符合要求，吸引力不强的，得3分及以下； |  |  |  |
| 景观设置方案（15分） | 鼓励设置夜间景观打卡点等特色内容，打造沉浸式、体验式、互动式消费场景。在府学西街设置有长期景观打卡装置，且具有较强吸引力、易于落地实施的，得11-15分；设置有长期景观打卡装置，吸引力一般的，得6-10分；设置有长期景观打卡装置，吸引力较弱的，得5分及以下；未设置长期景观打卡装置的，不得分。 |  |  |  |
| 管理方案（25分） | 运营单位具有较强管理能力，对活动举办的召集、申请、现场管理、纠纷处置等有详细管理要求。制定了详细具体的活动管理方案，方案符合北京路步行街实际情况的，得18-25分；制定了活动管理方案，方案符合北京路步行街实际情况的，得10-17分；活动管理方案较为简单，难以实际操作的，得9分及以下；未制定活动管理方案的，不得分。 |  |  |  |
| 运营方案（25分） | 运营单位需对府学西街市集制定全年活动运营计划，且根据不同时期制定不同主题方案，且能够落地实施。全年活动内容丰富，主题特色鲜明的，得18-25分；全年活动内容较为丰富，主题特色一般的，得10-17分；全年活动内容单一，无主题特色的，得9分及以下。 |  |  |  |
| 宣传方案（5分） | 运营单位有制定活动全年宣传策划方案，宣传力度较大的，的5分；宣传力度一般的，得3分，无宣传方案的，不得分。 |  |  |  |
| 备注 ： | 各评审项目得分数扣完即止，最低得分不少于0分；意向方需出具评审要点相关项目方案、证明材料及提供复印件，意向方最终评分不满60分的，不得通过评审。 |